

107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、法務部
調查局調查人員、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
人員、海岸巡防人員及移民行政人員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國家安全情報人員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：情報組

科目：國家安全相關法規（包括國家機密保護法、國家情報工作法、國家安全法、通訊保障及監察法、特種勤務條例）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請依據國家情報工作法說明情報協助人員及資訊的定義。另外，從事間諜行為違反本法第 8 條第 1 項之處罰規定為何？（25 分）
- 二、請詳述我國為避免國家安全遭受危害，必要時得針對那些通訊進行通訊監察，以蒐集外國勢力或敵對勢力情報？如受監察人在境內設有戶籍者，其通訊監察書的核發程序為何？（25 分）
- 三、請依據特種勤務條例之規定，說明特種勤務的定義。另外，請詳述主管機關統合指揮那些機關（構）、單位，共同執行特種勤務？得設那些任務編組？（25 分）
- 四、請說明國家安全法為確保國家安全，維護社會安定，對於人民從事國防秘密以外之公務秘密的刺探、蒐集、交付等行為之規定為何？違反本法的處罰規定為何？（25 分）